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著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本公司之權益。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於期內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或行使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以下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該等權益及淡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持有 普通股 份數目	佔股權 之概約 百分比
中國中化集團公司 (前稱中國化工 進出口總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250,000,000	6.84

註：

(1) 該等股份由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中國中化集團公司全資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該等權益或淡倉須根據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作出披露。